

加爾默羅總會長 Fr. General Charles 講座

主題：培育是甚麼？

加爾默羅是個大家庭，有七十七個支會。分三會（神父、修女、在俗會士），由總會長帶領，行政上由總會長管理，法律上可獨立自治，有共同神修精神，在教宗批准下，各有會規。全球約有七萬八千人，來自九十三個地區，七十二個國家。神父有四千人，修女共三萬三千人（約住在八百六十六間隱修會）。有最多修女的地方是西班牙，那裡有五十九間修院。

我是修會總參議，負責亞洲區（東南亞）十五個國家，六個非洲國家。我經常四處探訪，有八九個月巡視修院。總會長下有七位助理，我是其中一個。今次路經香港，和大家見面講避靜道理。

培育

在俗會士約有四萬人，分佈在四十個國家，還有其他許多平信徒都認識。

一九五〇前，教會很少向教友提及培育。只有第一本供教區修士參考的培育書籍出版，後來才有提供給修女的培育書籍。

直到第二次梵蒂岡大公會議後才有較多培育神父的文憲出版。

今日（第三個千禧年）來說，培育是主要的。全球六分之一人口為天主教徒，其中百分之九十八是平信徒，所以，我們的責任是去培育這百分之九十八的平信徒。尤其是在歐洲，荷蘭、巴西，很少有神職界的聖召。亞洲、非洲有很多聖召，但平信徒並不多。韓國有百分之八的人口為平信徒，越南有百分之七，印度有百分之一點七，泰國有百分之零點四，日本只有百分之零點零三，香港不知道有多少？

所以我們要去福傳。但如果不培育自己，又怎可去福傳呢？

故此我們更加需要學習加默羅的培育，並在日常生活中發揮出來。

培育有四大元素

（ 1 ）資料傳達（ Information ）

聖經是培育的最好資料，讀聖經讓我們理性上知道有關基督的資料，但這樣把所知的告訴他人，不算是培育。

資料除聖經外，也有會規。知道會規，也不算是在俗會會士。

加爾默羅神修也是一種資料，包括會內三大聖師（會祖聖耶穌德蘭、會父聖十字若望、聖嬰孩耶穌德蘭）的資料。初學者認識這三位聖人的資料，或發初次許諾後，也不算是一位完整及成全的

在俗會士。

(2) 培育是一種過程

培育就是將理性的資料踐行在日常生活中，並發揮出來。

踐行的時候，要分辨什麼是現今時代可以踐行的，什麼是現今時代不適宜踐行的，例如已婚在俗會士，不能像聖耶穌德蘭一樣生活在隱修會中，與世界隔離。但是，對聖耶穌德蘭來說，在那時代，單身修女，沒有人照顧，所以要住在隱修院。

又例如，依會規，每天要有兩小時祈禱。修女固然可以安排；但在俗會士則不能放下家務，做祈禱工作（例如誦唸聖教日課、默想等.....）反之，教會要求我們完成自己的職務。

聖女小德蘭的祈禱正正就是和天主保持密切良好的關係——即如好朋友的關係，談什麼是不重要的；最重要的是怎樣和天主傾談。但也不用擔心怎樣和天主傾談，就如我們幼時學習對長輩談話的禮貌；現在長大了，知道應怎樣和長輩相處一樣。

為保持和天主有良好的關係，不是說我們要下許多功夫，因為天主是天主，天主想我們和祂在一起，不是想我們為祂做什麼。就好像父母帶子女外出一樣，子女只要在父母的視線內，父母便放心了。

祈禱就是這樣，人生各階段都可以這樣祈禱，與天主保持密切良好的關係。

培育的過程是怎樣的？

就如進食、咀嚼、消化、吸收.....使身體成長，容光煥發，開朗健康一樣。

我們認識了神修培育的資料，要不斷吸收，不斷踐行，不斷改變生活...不斷.....。

(3) 轉化

當身體有了改變，生活有了改變，態度有了改變，行為有了改變

(父母對子女，妻子 / 丈夫對丈夫 / 妻子，對家人 / 朋友的態度)，而這改變不是感性的，不是暫時性的，而是深入的，向天主不斷歸依，不斷改進自己，這就是轉化。

(4) 培育他人——改變

有了轉化，自己不但改變了自己，也想影響他人改變。

人與人之間互動有三種層面的反應。反應就是，例如：我對你笑，你也會對我笑.....。

三種層面的反應：

(a)情緒上的反應

我想吃，我便吃；想吃雪糕，便買雪糕；貓肚餓，便追食。

(b)理性上的反應

女兒肚餓，會等媽媽夠鍾開飯。我們憤怒，不一定會發火，或者累積多時。母親去世，我會哭，那是正常心理反應；但人不和我打招呼，我會明白可能他身體不適。這就是理性的反應。

(c)有信德的層面

如果想成為一個神修的人，就要活在信德的層面，好能和天主交往，因為天主是超乎我們的情緒和理性的。

祈禱中，可以有情緒表現，也可用理性推理，但天主不是來自情緒，也不是來自理性的，只可來自信德，因為憑信德才可以相信天主的臨在，憑信德才可以和主交往，憑信德才可以到教堂參與感恩祭。所以除非我們進入信德的層面，我們是不會明白天主是怎樣的。

如果你想培育自己，踏進「轉化」的大門，你定要生活在信德的層面，用信德的眼光去看事物。然後才可以用信德去改革他人。

聖耶穌德蘭和馬丁路德都改革了教會。

馬丁路德很聰明，非常認識聖經，認識教會的問題徵結所在，他就用理性分析教會問題，並批評教宗，樞機主教，修士修女及平信徒。結果他被趕出教會。

聖耶穌德蘭卻用第一種方法改革教會。她也明白教會的問題，例如當時西班牙有一間大修院，住著一百八十位修女，行為態度表現不佳。她在改革那修會之前，先改變自己，重新培育自己，然後再去改變其他修女。但要改變一百八十位修女是不可能的，她先收錄十二位同行者，成立第一間聖耶穌德蘭和聖十字若望的修院，直到去世前她共創辦了十六間修院。

就這樣，她成功地改革修會，改革一百八十位修女，現有七萬八千人跟隨她。

今日來說，聖耶穌德蘭在教會有著崇高的地位，她是教會聖師，她教育了普世信徒，她改革了教會。雖然她沒有學位的資歷，但她已經活於「轉化」的層面，在日常生活中體驗天主的臨在。同樣天主並沒有因為我是神父，或我是隱修會修女而和我交往。我們之所以較易與天主交往，是因為我們放棄了世俗的生活，而追隨天主，為教會服務，貢獻自己。但並非天主不會在你們心靈上工作。

你們可以,可以這樣生活,可以活出卑微的我,這便已足夠了,足夠了。許多聖人都是如此。教宗若望保祿二世祝聖了許多這樣的平信徒。有時你明知自己生活得很有衝勁,有時丈夫給你煩惱,帶給你「成聖」的機會;或者事實剛好相反,是你帶給丈夫有機會「成聖」。(「成聖」指「容忍」)。

生活就是如此。你要這樣珍惜每一個痛苦,每一個困難,你就可以成聖自己。

今日我們需要聖人,需要平信徒,而不是需要神職界,修士修女,而還需要聖神的啟迪指示;所以,你要準備自己。但你不需要掛慮要改革什麼,只要不斷自我培育。如果你沒有這樣生活的話,不要想去改革教會,改革自己的家庭,或是改革在座五十一人。所以,我們要一齊這樣開始。由第一步驟做到第四步驟,在自我培育上下功夫。

聖嬰孩耶穌德蘭說:「言語並不發聲,生活才是響亮的。好表樣的聲音傳得更遠。」

所以,我們要經常以身作則,就如隱修會的修女一樣。她們沒有宣講,但她們的生活已經受到普世教會的欣賞。

為何如此？因為她們以生活作了模範。許多平信徒到隱修院拜訪她們，請求幫助。當她們有所求時，平信徒也慷慨大方，幫助她們，而不求回報。所以，隱修院的生活受到讚賞。

有時，我們不需要到聖堂講道理，因為我們的生活本身就是一篇道理。所以，我們需要改變自己。

今天我們要在家庭中改變自己。

(明天會談談如何在生活上改變自己。如有問題可以提出。)

培育過程的四個部分，主要是把資料吸收；然後成為生活的一部分。效果就是要轉化自己。

所以如果大家說自己已經完成了四個步驟，但是卻沒有在生活上表現出來；那麼，不能說已經完成了培育的過程。因為你沒有轉化自己，你仍是同一個人。就算我加入了在俗會五年，但我一點沒有改變，和先前的我是一樣的；那麼，可以說我們還沒有完成培育自己，除非我們可以影響到五個人，生活得更好，我們才可以說自己有所轉化。我們仍需要努力，繼續培育自己，改變自己。除非我們有了些少的轉變，我們才可以說真正是培育自己。這點是很重要的。

一位會員問：現在是資訊爆炸的時代，我們應該怎樣選擇這些資訊作為神修精神培育的最佳資料？

神父答：我們在談論神修精神，所以我們所謂「資訊」(information)，也是神修的資料。現時有許多網上資訊，例如美國，網上資訊像家中一個雪櫃。在家中已經可以訂購許多雪櫃沒有的東西。從網上資訊亦可以得到許多資料，也可以收看電影，也可以做許多事情，我們生活在現今的社會，資訊實在太多……。

明天我會談及有關現今社會的情況。這點你比我更清楚。在你來說，你是單身的，自然你會想加入隱修院，那麼你便要索取有關隱修院的資料，而不會探討有關男修會的資料，因為你要選擇入女修院。

換言之，你在追隨在俗聖衣會的聖召，你就要跟隨在俗聖衣會的神修精神，選擇有關的資料。

其他修會的精神也是好的，但我要追隨在俗聖衣會的話，我就要選擇本會的資料，否則我便會很混亂。

如果我跟隨天主，我就要選擇有關天主的資訊；如果我跟隨加爾默羅在俗聖衣會，我就要跟隨本會的路徑去走。

現在再談有關「培育」：

身為一位在俗聖衣會成員，要怎樣成為一位加爾默羅會的會士呢？究竟加爾默羅會又是什麼？有三點是很重要的。

(1) 祈禱，

(2) 團體生活，

(3) 對聖母的敬禮。以上三點對七十七個支會是很重要的，因為我們共同跟隨同一個修會。

祈禱

有一個很簡單方法用來祈禱。我們的手掌，有五隻手指。姆指是強而有力的，細小而接近自己，所以我們可以為自己親人祈禱、愛人祈禱、近人祈禱。食指習慣上指著別人，尤其是身為教師、父母..... 所以要特別為他們祈禱。中指最長，最高，所以要為高高在上的權勢人士祈禱，為主教，院長，政治領袖等..... 無名指是為弱勢者祈禱，最短小的尾指是為你自己祈禱... .. 但通常我們會先為自己祈禱，所以，手掌是一個有用的記號，幫助我們怎樣祈禱。

團體生活

團體生活就是體驗天主的經驗。我想和團體的弟兄姊妹有友好的

關係，一定要先和天主有友好的關係。然後，當我和人的關係是和好的話，我的祈禱才是完整的。

三分之一的祈禱是在聖堂內進行的，我祈禱時就只可以完成祈禱時間，但三分之二的祈禱是在其他地方、時間完成的。當我外出，當我離開聖堂，當我不在祈禱時，我開始做三分之二的祈禱。例如天主告訴我依據良心，我應該作什麼？那就像聖經中的長子說：我願意，我依從你吧！但沒有做。另外那位兒子告訴父親，他不肯做，但過後，他卻完成了，履行了父吩咐的一切。

在祈禱中，如果天父啟示我們，這是千禧年，我們要和朋友修和。而我們和姊妹的關係不是相處得太和平，那麼就算我怎樣向天父祈求，之後我仍然沒有改善自己和她的關係；換言之，我並沒有祈禱。故此，我只是完成了三分之一的祈禱。雖然我告訴神父，我有祈禱；但那是耶穌吩咐我要去做的，我卻沒有做... ..就算祂告訴我一百次，但我仍然不去做，這是沒有用的... ..就好像在聖像面前，燃點著蠟燭，也是沒有用的... ..天主親自把思念放在我們心頭上。例如，你和丈夫相處，你經常先向丈夫道歉。但事後，你又反問自己，為何每每是自己先向他道歉呢？他是錯的，他應該向我道歉。如果這樣做，你內心有平安嗎？你是否真正聆聽天

主的說話呢？或者你有寬恕他嗎？或者你有，在準備飯餸給他時，在使他高興時，你可以告訴他你的感受，但你一定要聆聽天主的聲音；否則，祈禱便沒有效果。

所以，祈禱分兩部份完成，一部份（三分之一）在祈禱時間內完成，另一部份（三分之二）在團體中完成。如果你沒有在團體生活中滿全你的本分，你就不算有祈禱。你的生活也不會結常存的果實，天主也不聆聽你的禱聲。因為耶穌來到世上，不是白白賞給你所要求的一切，而是賜你救恩，讓你活於天主。天主所賜予的事物很多，未必全部對你們的靈修都是有幫助的，但祂賜給你們內在勇氣，內在力量去接受痛苦和支持下去。就算宗教改革者都不能幫助你去解決困難問題。

加爾默羅會另一重要之事就是孝愛聖母的敬禮。

下次再介紹。